

证券代码：872361

证券简称：华泓新材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惠州市华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东莞市港日光电新材料有限公司为惠州市景江联合化工有限公司成立的全资子公司，因公司持有惠州市景江联合化工有限公司 49% 股权，且实际控制人林剑雄先生担任惠州市景江联合化工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董事杨建宇担任东莞市港日光电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因此东莞市港日光电新材料有限公司构成公司关联方。

由于生产经营需要，2025 年公司向东莞市港日光电新材料有限公司出售产品、商品，交易金额不超过 2000 万，公司向东莞市港日光电新材料有限公司采购产品、商品，交易金额不超过 800 万，构成关联交易。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1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2 票。

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林剑雄先生、杨建宇，因存在东莞市港日光电新材料有限公司关联关系，根据公司章程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东莞市港日光电新材料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东莞市石排镇新永达路 17 号 1 号楼

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石排镇新永达路 17 号 1 号楼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油墨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油墨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新材料技术研发；涂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印刷专用设备制造；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杨萍

控股股东：惠州市景江联合化工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无

关联关系：公司持有其母公司惠州市景江联合化工有限公司 49% 股权，且实际控制人林剑雄先生担任惠州市景江联合化工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董事杨建宇担任东莞市港日光电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因此东莞市港日光电新材料有限公司构成公司关联方。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商业交易行为，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

(二) 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重大风险。

(三)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并未影响公司经营成果的真实性。

六、备查文件

《惠州市华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惠州市华泓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11日